

# 实干践行为民初心

# 5.1

编者按:

实干践行初心,奋斗铸就荣光。“五一”国际劳动节,是礼赞奋斗、致敬耕耘的美好节日。

守护社会安宁、捍卫公平公正,广大政法干警立足岗位、挺膺担当,把忠诚刻在心底,把责任落在实处。日复一日伏案办案、星夜奔赴守护平安,以实干践行司法为民宗旨,用坚守诠释新时代奋斗精神。

“五一”国际劳动节来临之际,本报聚焦政法一线干警,聆听他们的履职故事,感悟初心担当,致敬以平凡铸不凡、以实干护平安的新时代政法追梦人。

## 『如我在执』,步履不停

王晓楠

我是邢台市信都区人民法院的一名执行法官,深耕执行工作多年以来,我始终坚守司法初心,躬身践行“如我在执”司法工作理念。

在我看来,“如我在执”是刚柔并济、力度与温度并存的执行信条。它强调执行人员在执行工作中设身处地为当事人着想,以高度的责任感和同理心推动执行工作,确保案件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得到切实保障。

此前,我承办了申请执行人韩某与被执行人王某民间借贷纠纷执行一案。案件受理后,我第一时间与申请执行人取得联系,经沟通了解到,被执行人就职于某公司,每月有固定收入。随后,我发起了网络查控,发现被执行人名下账户较多,但账户存款均为几十元,无法精准锁定其工资专属账户。即便对全部账户采取冻结措施,也存在被执行人更换账户、规避执行的隐患。我迅速前往被执行人就职的公司展开进一步调查,当时其因出差未在工作单位,我依法调取了被执行人工资账户的信息,向该公司送达通知书,要求公司不得私自更换被执行人工资账户,同时向被执行人送达传票。一系列精准有力的执行措施层层落地,迫于压力,被执行人最终主动找到了申请执行人协商并达成了和解,案件就此解决。

“执行少闲月,日日皆繁忙”,办理好每一起执行案件,既是责任也是使命。执行路上总有难题阻碍,但我和全院执行同仁始终步履不停、初心不改。

## 结案不是终点,平安才是基点

孙凯明

作为邯郸市峰峰矿区人民检察院的一名刑事检察官,我始终提醒自己,办案不能止步于“结案”,更要看到案卷背后可能存在的社会隐患。这份初心与坚守,是我常年深耕刑事办案一线,日积月累沉淀下来的职业信念。

记得办理辖区内某煤矿危险作业案时,我就问自己:“对于煤矿企业,安全是涉及千家万户的底线,如果仅仅一诉了之,企业的安全漏洞能否真的堵上呢?”

事前预防远胜事后惩戒。我全面开展自行补充侦查,一点点查清事实,也一点点揪出企业管理存在的短板。结合三名涉案人员认罪认罚、主观恶性小、未造成严重后果等情节,我依法审慎提出不起诉意见。案子虽然结束了,我心里却并不轻松,必须让企业真正“醒过来”。

为此,我牵头组织召开了检察公开听证,邀请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行业代表及行政监管部门人员参加,同步督促企业启动安全整改。同时,还持续延伸检察职能,针对案件暴露的安全漏洞,向涉案企业及应急管理部门制发检察建议;牵头搭建检企共建示范点,深入矿区开展安全生产普法宣讲,助力企业完善全流程安全管理制度。最终,涉案煤矿顺利通过国家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一级达标验收,真正做到了“办理一案、治理一片”。

深耕检察沃土,精进履职本领。我始终坚持勤学精进,办理了吴某危险驾驶、刘某贩卖毒品等多起省级典型案例,还先后获评全省优秀公诉人和两届全市十佳公诉人。一路走来,我愈发笃定:作为新时代检察官,既要铁面守护法律尊严,更要用情用力融入社会治理,以忠诚履职护航一方平安。



图为赵焯(右二)与同事研判案情。



图为李东东(右)为群众讲解法律援助申请事项。

## 执着破案护民安

赵焯

我是张家口市公安局桥西分局的一名民警,投身刑侦工作已有5年。从警以来,我经手过形形色色的刑事案件,办案路上困难重重、挑战常在,但我始终未曾退缩。我深深明白,一身警服扛起的是民心,唯有深挖案件线索、根治治安隐患,用全力以赴侦破每一起案件,才能兑现守护一方平安、服务人民群众的庄严承诺。

我曾接到辖区群众报警,一家饭店保险柜被撬,5千元现金被盗。我和同事迅速赶赴现场,但抵达后饭店经理的话让我们心头一沉——饭店每日清晨全面清扫,作案现场几乎被完全破坏,给侦查工作带来很大阻碍。我们没有放弃,经细致勘查,在杂物堆里翻出了四把沾着铁锈的菜刀,初步确认为作案工具。可当大家兴冲冲地提取指纹时,心又凉了半截——手柄上的印痕要么缺角,要么叠得像一团乱麻,根本不具备鉴定条件。随后我们又开启海量视频排查工作,逐帧查看三个多小时,锁定凌晨翻墙入室的可疑黑影。可嫌疑人全程遮挡样貌、刻意规避镜头,没有留下任何有效面部线索。越是迷雾重重,越要迎难而上。我们连夜复盘案情、集思广益分析突破口,决定依托“张警官智能体”研判系统开展技术侦查,通过比对衣着、体态、行动轨迹,层层抽丝剥茧、深挖溯源,一步步拨开案情迷雾,最终成功锁定身份,抓获了涉案嫌疑人,为群众挽回了经济损失。

刑侦之路从无坦途,破案从来不是一蹴而就。身为一线民警,明知前路坎坷,仍愿逆风前行。

李东东

我从事法律援助工作已有6年,目前任秦皇岛市法律援助中心主任。

去年冬天,我接待了愁容满面的老张。他在工地务工时不慎摔伤,老板却迟迟不肯给付医药费和工伤赔偿,双方多次沟通无果。看着他冻得通红的手和无助的眼神,我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》《河北省法律援助条例》相关规定,当即决定为他提供法律援助。

考虑到老张行动不便,我主动帮他梳理证据材料、联系鉴定机构,又多次与用人单位、相关部门沟通协调,反复讲解法律规定,耐心释法说理。为了尽快帮他拿到赔偿,我加班加点整理案卷,跟进案件进度,还帮他申请了司法救助,缓解他的生活困难。经过两个多月的努力,终于帮他争取到了应得的赔偿款。拿到钱款的那天,老张紧紧握着我的手,激动地反复说着“谢谢”。

这些年,我见过太多像老张这样的困难群众,他们法律知识懂得不多、也不知道如何维权,法律援助就是他们最坚实的依靠。我坚信,法律援助始终是传递法治温度的桥梁。

作为一名司法行政人,我愿做群众身边的“法律明灯”,用专业与坚守,把公平正义送到每一位群众的手中,让法治的阳光照亮每一个角落。

## 『我愿做群众身边的「法律明灯」』



图为王晓楠(右)与当事人沟通案情。



图为孙凯明(右)向工人进行安全生产普法宣传。